

# 城南旧事读后感(模板15篇)

理想是对于个人和社会的改变和进步的期望，它激发我们为为之奋斗。让理想变为现实需要明确目标、量力而行、持之以恒，并不断学习和反思。以下是小编整理的一些成功人士关于理想的名言，希望可以给大家带来一些鼓舞和激励。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一

清晨的露水滋润了童年懵懂的渴望，朝阳的光辉照亮了窗外朦胧的世界。

纯真童年，如梦境一般晶莹剔透；如梦境一般令人沉醉，但似乎只需要一瞬间，一切都变成了过去，化作白雾，现在人生的秋日风景之中。

这一本图文并茂的《城南旧事》，是林海音的自传，记录了民国十二年的老北京，记录了英子天真目光中的点点滴滴；英子在这座老城中逐渐成长的欢乐与忧愁。这本书通过孩子天真的目光和口吻，展现出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有一种说不出的略带悲伤的复杂情绪。

在惠安馆里，英子与几乎没人搭理的秀贞成为了朋友，并对他的处境深表同情；搬家之后找到草丛里的小偷却不认为它是坏人，并经常来找他；看到街上拉在车上的囚犯，便是疑惑与同情。

在英子的世界里，似乎没有好人与坏人之分；在英子的世界里，似乎有着那么多对这个世界的不解与好奇，这大概就是小孩子们心中那种好奇的心吧。英子在这样的世界里，逐渐成长，内心也愈加坚强。

在《城南旧事》的最后一章《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通过毕业典礼穿插着的许多回忆，淡淡地写出

了父亲的去世。英子得知这个消息之后，成熟地往医院赶去，从此，英子的童年已经逝去，将要担上生活沉重的担子。

是的，童年只是人生中的一个短暂瞬间，我的童年早已离我远去，在我的心中它的记忆似乎也并不清晰，只是依稀记得某些瞬间——美好的或痛苦的。

从疯女人秀贞，一同玩耍的妞儿，草丛中蹲着的小偷，到缓缓地骆驼队，缓缓地马车，缓缓地岁月，这一切随着童年的时光，告别了英子。只有童年的这段回忆，却在英子身后的影子上留下了深深的烙印。

成长中，终究会得到一些东西；也终究会失去一些东西，不足为奇。

一切悲欢离合，都融在了时间的流里，悄无声息的离去，但它在时光上留下的火光却永不熄灭，伴随着我们抬起头，向着明天勇往直前。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二

读了这本书，我心久久不能平静，惠安馆到底是什么，我不知道，秀贞到底是真疯还是装疯，我也不了解。我唯一懂得的就是英子那一颗牺牲自己，为他人而付出的心。

英子，乐于助人，她为了让秀贞母女团聚，自己却得了一场重病，她那种无私奉献，大公无私，打动着，我读书从不带任何感情，但读这本书时，我的所有复杂感情都在其中。

我很同情妞儿，她是“疯子”秀贞的女儿，被一对很坏的夫妻抱走了，她养父为了赚钱，逼着妞儿在桥头唱歌，读到这里时，我想，如果我是英子，我一定要保护妞儿。

妞儿的精神也打动了我，她那不屈的精神，倍受挫折，并没

有退缩。她那顽强的精神，使我敬佩。最后，秀贞母女团聚，我很高兴，但是，一场车祸母女一起.....

合上书，我回想着现在的幸福生活，和妞儿的痛苦童年，我不禁鼻子一酸，泪水顺着脸颊流到了嘴边。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三

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

我分不出海跟天，我也分不出好人与坏人的澄澈童声，为我们唱起一支支素朴单纯的.歌谣缓缓而去的河流，缓缓而去的岁月。

爸爸走了，对小英子来说，她的童年也就结束了。或许，童年，是记忆的起先，也是一个梦的符号，它代表经验沧桑后的人对纯真年头的怀念。童年啊！是梦中的真，是真中的梦，是回忆时含泪的微笑。

冬阳下的骆驼队，水井边的小伙伴妞儿，疯女人秀贞，躲在草垛里的小偷、斜着嘴笑的兰姨娘、不理英子的德先叔、和英子朝夕相伴的宋妈以及最终因肺病去世的爸爸，他们都在岁月的步影下消逝了。童年美梦，顿然破裂。可以说，童年时的每秒每刻都是一个人的重要的段落。

相比之下，虽然我的童年过得无忧无虑，但是英子的童年却过得非常精彩。她的童年是戏剧化的，但是却是很真实、纯朴，那样得纯净淡泊，弥旧温馨。英子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颗纯净净化的心灵，正是她有了这一颗心，她的童年才华蜜。那是真正的，无忧无虑的，不折不扣的欢乐。而世俗上的欢乐，不过是金钱和名誉。可以说，她的思想像金子一样闪光，像玛瑙一样纯净，像水晶一样透亮，像牡丹一样艳丽。

那是生活中平凡而漂亮的诗，是故事，是梦幻，读时仿佛轻重音乐，扣动人心，字里行间所隐含的对社会的评价，对童年的回忆，对生活趣事的乐道，还有家中的或人或事。

这本《城南旧事》就像夏浪里的一缕清风，让我知道别错过童年，花儿谢了还会开，太阳下山明天还会爬上来，我的童年一去无影踪，我的青春小鸟一去不回来。希望《童年》这首歌将在我的心中轻轻地吟唱恒久。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四

自从我读了《城南旧事》，有很多感受。

《城南旧事》主要讲述的主人公英子多彩的童年生活。在北京的胡同里，门前的骆驼队让英子不断模仿和询问；她又与惠安馆的“疯子”秀贞结为好朋友，并帮助她找到了“小桂子”；在门口侧面的废弃草丛里，认识了一位“故事贼”；爱打扮的兰姨娘还和有学问的德先叔一路奔走……这几个故事看得让我入了迷。

《城南旧事》精美的包装让我爱不释手，那些堪称经典的文段如涓涓细流流入我的心扉，一副恰到好处的插图又让我对此人有了不一样的认识，读起来更通俗易懂。

看了这本书，我总结了几点：表面的狰狞并不代表内心的邪恶，而外表的糊涂反而恰恰让人感到天真和单纯，有钱，奢侈的人不一定是小孩口中的“坏人”，有时，善意的谎言会让人安下心来，甚至会让你觉得幸福，自己最爱的人或最爱自己的人突然离去，将是一个人最难承受的打击。

《城南旧事》是一本很好的书，给了我很多感受，而且语言优美，插图精致，很值得一读。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五

回忆童年也许是每个人都会有一件事，童年的时光如此短暂，成年人也许都会留恋童年的无忧无虑，〈〈城南旧事〉〉就是林海音记忆中的童年。

林海音的童年与我们不同，饱受分别之苦的她又有怎样的童年呢？〈〈城南旧事〉〉中：悲运的离散母女——秀贞，妞儿离开了她；被生活压的放弃自己人格的小偷；稍有点轻浮但也聪明的兰姨娘；就连心地善良却很柔弱的宋妈也离开了她；还有最后离开自己的父亲。

回过头再来看看我们：被父母视为掌上明珠；每一个朋友，亲人都在身边；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娇生惯养的我们怎么受得了这生离死别！

时间一分一秒的流失，在这岁月里，我们一点一滴地远离童年，而又一分一秒的靠近成年，童年的时间如此短暂！我们何必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斗气呢？在一个小事中浪费一些时间，日积月累，每次浪费的一些时间都积累起来，一天，两天，一周，一月，我们在斗气中过去的时间恐怕一年都不止！

成长，就一定会有分别，让我们在这所剩无几的童年中再给往后留下最后一点纯真，开心美好的记忆吧！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六

我读了一本打动人心的书一个《城南旧事》；我十分重视这本宝贵的书。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讲述了主人翁童年时期快乐的悲伤的复杂生活。

故事主要内容是讲述了英子（林海音的小名）与秀贞，厚嘴唇，兰姨娘，宋妈和父亲之间展开的生活事迹。秀贞怀念爱

人，思念女儿。厚嘴唇为供弟弟上学而违心做小偷。兰姨娘因为哥哥的病，三岁就被卖到北京。宋妈抛下儿女和丈夫辛苦赚钱养丈夫和孩子。父亲严格要求英子，让她懂了许多的人生道理。

这其中让我感受最深的是秀贞的故事，她表达了秀贞对爱情的渴望，对女儿的思念和情感。当秀贞知道妞儿是小桂子的时候，她的心十分激动，失散六年的女儿总算回到了她的身边，同时她也不忘自己的丈夫，正因为这样，秀贞才会那么急忙的带着小桂子去寻找她的丈夫。

读过这本书后，我觉得作者所写的主人翁童年生活十分的坎坷。她的童年是悲伤的，是痛苦的，同时也夹杂着喜悦及快乐。通过这些复杂的生活故事，向世人展现了大千世界的悲欢离合。对比起我们现在的生活我们是多么的幸福快乐。

因此，既然我们生活在这么的幸福的生活当中，所以我认为我们更加珍惜现在美好的生活，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将来做对社会，对祖国有用的栋梁。只有祖国强大了就再也不会出现书中所写的那么多的悲欢离合。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七

我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感受到了小英子丰富多彩的童年生活和她那幼稚的心灵。

《城南旧事》主要讲了小英子在出门玩的时候结识了两个朋友：一个是惠安馆里的疯子秀贞；一个是在油盐店里认识的小朋友妞儿。后来，小英子看到了妞儿脖子上的青记，知道了她们是母女，热心帮助她们，为寻小桂子的生父，母女俩双双惨死在火车轮下。英子搬家后看到了一个小偷藏在草丛里，并与他交了朋友，知道了他的苦衷。她家常来的客人——兰姨娘和德先叔，他们相爱了。宋妈是英子家的佣人，英子弟弟是喝她的奶长大的，自己的儿子被淹死了，女儿被卖了。

后来被丈夫接走了。英子小学毕业了，父亲也不幸病逝了，小英子也不再是小孩子了，她也开始明白自己肩上担负的责任。

看了小英子的故事使我流连忘返。斜着嘴笑的兰姨娘，不理小孩子的德先叔，椿树胡同的疯子，井边的小伙伴……在我脑海里徘徊。书中讲的这些人是最平凡的人，事是最平凡的事儿，却发掘出了人性的美和人情的美：宋妈丧失一双儿女，仍善待小英子和弟妹们；疯子本质上可爱、可亲、可怜；小偷无奈可敬；兰姨娘苦难的童年；父亲接济革命青年……小英子纯真、善良、聪明伶俐、活泼、好奇、勇敢坚强。她用童心照出疯子秀贞和小偷朋友身上被掩蔽的人性光辉。

我的童年虽然没有像小英子的童年那样富有戏剧感，但我的童年也是很丰富多彩，很美好难忘的。小时候的我天真活泼，纯真善良，幼稚好奇，还有些傻里傻气。我不知道的事总想去尝试，尝试后总会换来爸爸妈妈劈头盖脸的责骂，事后也会总结一些经验，以免再犯同样的错误。

童年生活丰富多彩，美好难忘，让我们来一起珍惜爱护它吧。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八

这本书讲述了一个叫的女孩来到北京生活的一些事。

“我们看海去”里的那些学生让我认识到了那个年代的艰苦(学生也要抓去)。

在读这本书时，我看到了精细又生动的文笔，她通过自己小时候的故事，将小时候的自己眼中的北京风光写出了。

我喜欢，因为它让我知道了一个著名女作家的故事。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九

别林斯基说过：好的书籍是最贵重的珍宝。冰心奶奶也说过：读书好、好读书、读好书！不错，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人离开了书，如同离开了空气一样，无法生活！

故事以英子的童年为引线，主要述说了三个人物：秀贞是一位非常善良、可爱的姑娘。因为与一名大学生自由相爱，生下了一个女儿——小桂子。因为在旧社会父母是不同意自由恋爱的，觉得很丢人，所以秀贞的父母赶走了大学生，将小桂子扔到了城墙根下。就这样秀贞成了“疯子”，到处找自己的孩子。旧社会的人真可怜，不能自由相爱，连自己的孩子也保护不了。

第二个主人公是一位厚嘴唇的年轻人，他是一个很善良的人，但是他没有工作，因为要供自己的弟弟上学，不得不被迫偷东西，而他的弟弟是一个品学兼优的好学生，这是他最大的欣慰。在旧社会穷人想找一份工作困难重重，许多人因为生活所迫，去偷去抢去乞讨，这是为了生存不得已而为之，令人唏嘘。

第三个主人公就是英子的奶妈宋妈，宋妈因为自己家里太穷，所以生完孩子的她只好到英子家当了奶妈，而自己的两个孩子只能由丈夫来照顾。宋妈的丈夫是一个整日无所事事，游手好闲，不务正业的人。在宋妈走后，整日喝酒，无心照顾孩子，以致自己的儿子因为跑出去玩，掉进河里淹死了；而刚生下不久的女儿在宋妈不知情的情况下被他卖了。这样没责任心的人根本不配做父亲，真为宋妈难受。

童年是记忆的开始，也是个做梦的年龄。回忆童年代表着经历沧桑后的人对纯真的怀念。花儿谢了还会开；草儿枯了还会长；太阳下山了还会升起来，但是童年却是一去无影无踪。所以，我们一定要珍惜童年。



从《城南旧事》联想到现在的生活，真让我觉得新旧社会两重天。现在人们都过上了幸福的生活，精神很自由。比如：我爸爸、妈妈就是自由恋爱的，他们以前是同学，工作后恋爱和结婚生下我，我们的生活是无比的幸福、快乐啊！而且，现在社会在不断发展，基本上只要努力，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工作岗位，挣钱养家糊口是不成问题的。现在的孩子也是越来越幸福了，我们这一代都是独生子女，就如同一块宝，疼爱的人很多，父母更是疼爱有加，尽量给自己的孩子创造良好的条件去学习。如果父母失业了，政府也会供孩子读书。社会在不断进步，不断和谐！

书是知识的海洋，经典的书更是海洋中的宝藏。让我们一起“走近经典”，一起感受书给我们带来的乐趣，一起感受现代社会给我们带来的幸福生活！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

写《城南旧事》的时候，林海音已经40岁了，那些故事发生在三十余年前。

一个经历了战争、移居，种种动乱的中年人，写下的文字仍然充满童真。比如主人公英子的妈妈从福建来，讲不好北平话，“妈不会说‘买一斤猪肉不要太肥。’她说：‘买一斤租漏，不要太回’”。还有《冬阳·童年·骆驼队》，《城南旧事》的序言，小学时学过，作为选读课文放在语文书的最后面。里面有句话形容骆驼吃草，“那样丑的脸，那样长的牙，那样安静的态度”。其他人谁会对着骆驼的脸看呢？只有八九岁的小孩，才会从这个视角看骆驼，也才有这个耐心观察骆驼和感受骆驼。

《城南旧事》以北平为背景，写英子记忆里的、发生在这里的人和故事。老舍先生也写北平，笔下的北平人多是社会最底层，拉车的祥子、《我这一辈子》里的“臭脚巡”、《月牙儿》流落风尘的母女二人，等等，都是城市中做着最低贱

贫苦工作的人。《城南旧事》里，英子家应该算得上当时的中等家庭了：雇得起女佣，吃得起零食，女孩子也一样上学读书。但就算是这样，英子记忆里的人，还是苦命人多。孩子被丢弃后疯了的秀贞、被迫学戏整天挨打挨骂的妞儿、女儿被卖掉儿子早早夭折的宋妈，面对生活的不幸，都毫无办法。

混乱的时代里，能一直好命，那是运气，然而大多数人都没有这样的运气。

英子小学六年级毕业那天，大家唱着《送别》分离，回到家，知道了父亲去世的消息。

“爸爸的花儿落了，我的童年也结束了”。

和生理年龄无关，一个人真正意义上从小孩子成长为大人，是从“失去”二字开始的。还是孩子的时候，吃饭睡觉、上学读书，该做的一切都有人安排好，自己只要按照安排去做。但是总有一天，一些重要的东西，人或事，会离自己而去，无法阻挡也无力改变。从此往后，不再有撒娇的权利和资格，要从被照顾的人转变为照顾他人的人，人生只能靠自己。

之后，英子就要磕磕绊绊长大了。而北平南城里，被凤仙花染红的指甲、最爱吃的八仙梅、挂着铃铛的骆驼队，还有那些出现在她生命里的、对她很重要却终究离开她的人们，它们留在记忆里，陪她渡过往后人生的艰难，陪她慢慢长大。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一

陌生人怎么会熟悉呢？这么一件事就发生在了秀贞与妞儿之间。

刚与秀贞交谈时，秀贞口口声声说小桂子是她的女儿，殊不知小桂子就是那个妞儿。秀贞求女心切，甚至英子，秀贞也

要撩开小辫子看看有没有一个胎记。后来英子无意中听到了秀贞她原来刚准备结婚，结果思康说他要回老家卖田卖地，一个月后再娶秀贞。然而，一等就是六年，后来秀贞她娘把她的孩子“裹包裹包”送到城墙根下面了，之后就杳无音信了。秀贞从此就疯了。

有时，秀贞会动情，哭喊着：“小桂子，小桂子，你怎么不要妈了呢？”有时，当英子来找秀贞时，秀贞会像待小桂子一样的对待英子。那一刻，我也忍不住热泪盈眶，伟大的母爱、感人的母爱！多少年了，亲生孩子一面也未曾见过？她，是一个母亲，当别人家的孩子幸福时，她仍然想到失散多年的小桂子。

有一次，英子和妞儿玩，英子忽然要看妞儿脖子后的胎记，英子拨开头发，一个手指印大小的青色的胎记赫然现在了眼前。当天晚上，英子就带妞儿去见了秀贞。当时，秀贞就大喊：小桂子！我苦命的小桂子！那一刻，叫做重逢。我真为秀贞的执着而感动，也为母女俩的重聚感到欣喜。

那一刻，我流泪了。这泪水盛满了欣喜与感动。这一切，都是因为英子的善良，才能让秀贞与妞儿久别重逢。临别之时，还给她们一些盘缠。这里面英子起到很大的作用，我们应该谢谢英子。在那个时候，这样的善良也是难能可贵的呀！我想，妞儿与秀贞一定十分感激当时英子的善举吧！

这么好的一本书——《城南旧事》，就是我心中的第5本名著！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二

暑假里重读《城南旧事》，读到《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一文时，再一次体会到父爱如山般的沉重。

大雨的天气，英子赖床，居然不肯去上学，从而引爆了父亲的怒火。英子被父亲拿着鸡毛掸子从床上打到床下，两条小

腿上都是鞭痕。训了一顿之后，英子最终还是坐车去了学校。两年前初读这篇文章，每每看到这里，我就心想：英子的父亲怎么那么狠，难道所有人的父亲都是这样的吗？英子进了课堂，闭上眼睛回想着今天早上的一幕，父亲却默默地站在窗边注视着她，原来他是给英子送花夹袄的，同时还塞了两枚铜板给英子。父亲这是在弥补他打英子时的狠心吗？直到现在重读这篇文章，我才明白，父亲打得狠是爱之切啊。

父爱如山，这爱的表现从来是严厉，甚至有时粗鲁。

夏天的早晨，父亲让我和他一起出去走走，锻炼身体，而我正在沙发上看电视，怎么都不肯出去。本以为父亲马上就会自己出去锻炼身体，谁知父亲竟然会发火，冲着我大声吼：出去锻炼一下身体，就几分钟的事情，怎么还不去啊？他脸涨得通红，眉毛竖了起来，直接动手抓住我的衣襟，提起了我，硬生生把我拖了出去。我当时心中很是生气，怒气冲冲地拿眼瞪着他，这还是我的父亲吗？干嘛出去，外面那么热，散步有什么好处？直到现在回想往事，我才知道父亲当时的想法：多运动，才有健康的身体，才能保护好眼睛。

父爱如山，父亲的狠让英子改掉了赖床的毛病，父亲的凶让我的身体素质更好了。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三

《城南旧事》是一部半自传体小说，讲述的是六岁的小姑娘英子在北京城南的一条胡同里的童年生活。在这里，她认识了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一个为了供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的年轻人，打破了英子家宁静的兰姨娘。同时，她也体会到了父亲病逝的痛苦。这本书是布置给孩子们的课外阅读，也借此和孩子共读一本书。很多年之后再来看这本书也别有一番滋味。

故事情节简单，故事蕴含却不简单。说它是儿童文学，却因

其中意识流的写作风格和平行的写作手法需要反复去捉摸。轻合上书页，触动的文字跳动在心坎儿上，童年的流逝竟在怀念间渐行渐远。童年似乎是充斥着踢毽子、跳皮筋、掷识字、拍画片、打弹珠简单快乐的课间活动，是放学后坐在电视机前等待《大风车》的那一份迫不及待，抑或是笼罩在“非典”期间恐惧下，渗漏被停课的那一点小确幸。我们茫茫然的长大，没有开始童年的庄重仪式，竟也没有小学毕业典礼上那份对童年的郑重告别。

理性的思绪把我从对童年的怀念中拉了回来。“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蓝色的大海上，扬着白色的帆。金红的太阳，从海上升起来，照到海面照到船头。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一直萦绕在我耳畔，“哪个是疯子，哪个是傻子，哪个是骗子，哪个是贼子，我分也分不清。”“我不知道他是好人，还是坏人，我分不清这些，就像我分不清海跟天一样。”别人眼中的秀贞是疯子，是傻子，而作者眼中的秀贞不过是对爱情抱有幻想的痴情女子，因失去孩子痛苦到不愿意面对现实的悲惨人物。别人眼中的厚嘴唇青年男子是贼子，是受众人唾弃的众矢之的，而作者眼中他是为了弟弟上学而甘愿牺牲自己的老实男子。这世间哪有那么多的非黑即白。天空究竟是倒映着海，还是海的倒影？叶究竟是风的追随，还是树的不挽留？或许我们都像英子一样分不清好人与坏人，就像分不清天空和大海一样。

小时候我总喜欢把人按“好人”和“坏人”区分，把东西按“要”和“不要”区分。母亲很爱看谍战片。每次和母亲一起看家里二十寸的熊猫牌彩电时，我总爱追着她问，“这个人是不是好人？”“那个人呢？”妈妈总爱说，“这个人是敌人。”

“敌人是不是就是坏人的意思。”

“敌人不一定就是坏人。”

“为什么呢？敌人还不是坏人吗？那什么样的人才是坏人？”

那什么样的人才是好人，什么样的人才是坏人呢？这个问题妈妈一直没有回答，在后来的日子也一直没有答案。

今天晚饭间，刚学会走路的孩子拿着自己的小鞋子摇摇晃晃地走到餐桌边，把小鞋子往餐桌上一扔。我脱口而出，“鞋子脏，不可以放在餐桌上。”

鞋子脏吗？昨天刚清洗晒干的鞋子。鞋子本身不是肮脏的，然而把它放到餐桌边上就是肮脏的。东西的“要”与“不要”是一个相对的观念，就好比“垃圾是放错了地方的资源。”那么人呢？复杂的多。这像是那个著名的道德两难问题。法律从人们的行为表现来判定犯不犯法，而道德往往从行为表现的原因看有没有道德。我们可以简单地说那个厚嘴唇的年轻男子偷东西就是“坏人”，但却无法简单地说那个厚嘴唇的年轻男子因为供养弟弟上学而不得已偷东西就是“坏人”。因此，在《惠安馆传奇》一章中，作者通过小英子生病时现实和幻觉的交替情境这种意识流的手法表达希望秀贞有个好结局的美好愿望。希望她能去往自己想要去的地方，这样一个对爱情充满期待、幻想，心中有爱的人不该成为人们口中的“疯子”。作者希望她能乘上“那条船，慢慢儿地往天边上挪动，仿佛上了船，心是飘的。”

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蓝色的大海上，扬着白色的帆。金红的太阳，从海上升起来，照到海面照到船头。去看看那是蔚蓝的天空还是湛蓝的海。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去看看我们从前的光景和岁月里的人儿。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四

这些人都陪过书中的小主人公——英子在一起，在第一章时，作者介绍了骆驼，它们的神态、细嚼慢咽的动作，都描写得活灵活现，仿佛让人脑里出现了当时的画面。第二章讲了好

几个人：宋妈、妞儿和疯子——秀贞，在惠安馆里，开始作者还以为秀贞是和她玩“过家家”，后来英子把她那块很漂亮的手表送给了秀贞。英子记得，秀贞跟她说过，小桂子脖子后头正中间有一块青色的胎记，妞儿的脖子后边正中间也有一块胎记，然后，英子带着妞儿去找秀贞，秀贞立马带着妞儿赶火车去了。因为那天下着倾盆大雨，英子发了高烧，昏迷了十天。这一章描写了英子的天真无邪和善良。

第三章的题目很有趣——“我们看海去”这是一个小偷跟英子说的，虽然我不喜欢偷东西的小偷，但似乎是林海音的语言打动了，我觉得这个小偷很好玩，很可怜，因为这个小偷没有父母，还要供他的一个弟弟上学，看到他被别人抓到的时候，好像大人们在欺负一个小孩，而且还要听着周围人的骂声。第四章题目就很明显了——“兰姨娘”这一章里讲的是德先叔和兰姨娘，德先叔是一个大学生，因为那时候要枪毙大学生，于是躲到了英子家里，后来兰姨娘也来了，劝她的人家不要她了；后来，兰姨娘和德先叔一起走了。

第五章的题目也很有趣——“驴打滚儿”刚看到这个题目的时候，我还以为林海音要写驴怎样打滚儿的。结果不是，主要内容是：宋妈的小栓子死了，小丫头子不见了，宋妈很伤心，宋妈和英子在找小丫头子间歇息时，看见有人买一种吃的，叫“驴打滚儿”，那是把黄米面煮熟了，里面包黑糖，然后在绿豆粉里滚，很香。找不到小丫头子了，宋妈就骑着驴走了。

最后一章的题目让我觉得有些伤感：“爸爸的花儿落了”，没错，英子的爸爸去世了，爸爸的石榴掉了，花儿也落了。

《城南旧事》，一本很好的书，悲悲喜喜，快快乐乐，都在这本书里展现了，从喜到悲，这本书让我们体验到了生活中的悲欢离合，是一本你看完了放不下、还要看一遍的书。

##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五

《城南旧事》是林海音写的，从中让我学到了很多，也了解到了很多！而且也让我知道了我自己的中国梦！

《城南旧事》是由六个小短篇组成的，是用小英子的视觉讲述了发生在就北京20世纪30年末的几个故事。从这几个都市中最令我感到感动的是《驴儿打滚》。《驴儿打滚》中的宋妈是一位对封建意识毒害很深的农村妇女形象。她勤劳、朴素、善良，具有中国农村妇女那种对生活十分执着的韧性，但是她的丈夫好吃懒做，什么事情都不会去考虑，家中一贫如洗，她只可以丢下两个孩子，自己外出挣钱来养家糊口。可谁知到，在她走后，她的丈夫竟然把一个孩子送人，而另一个孩子也不慎掉入河中溺水而死。一位母亲就这样相继失去了两个自己的孩子。但她没有反抗，只有顺从。她没有悲愤，也没有愤恨。

三字经上也有我们应该的所作所为，比如：“犬守夜，鸡司晨。苟不学，曷为人。蚕吐丝，蜂酿蜜。人不学，不如物。就是狗能为人守夜，雄鸡能打鸣而催人早起。人如果不学习，什么本领也没有，怎么配做人呢？蚕能为人吐丝，蜂能为人酿蜜。人要是不学习，什么有益的事也不会做，连动物都不如的啊！所以现在就要好好学习。

中国梦就是要从现在开始，打好基础，以后为中国效力，为社会助一臂之力，哪怕是微小的，再微小的也是一种力量，也能出力。如果每个人团结起来，都出一份力，那社会就会好起来的，对我们每个人都有帮助。所以我们要好好学习，对社会，对国家做出回报。